关于组织开展 2024 年在职职工 医疗互助保障活动的通知

各部门、院系:

按照银川市总工会《关于组织开展 2024 年在职职工医疗互助保障活动的通知》要求,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互助保障对象

凡工会组织关系隶属于宁夏职业技术学院宁夏开放大学工会,未办理退休手续的在职职工均可参保。其中 2024 年6月30日前退休的职工不能参保,6月30日之后退休的职工可以参保。

二、互助保障时限

互助期为1年,自2024年1月1日零时起至2024年12月31日24时止。

三、互助保障缴费和补助标准

本期在职职工医疗互助保障活动每人一份,每份互助金 50元,互助保障期满不返还。

互助保障补助标准按照《银川市在职职工医疗互助保障管理办法》执行(详见附件2)。

四、办理参保程序

各工会小组统一收取本部门职工医疗互助金,转至账户: 宁夏职业技术学院宁夏开放大学工会委员会,账号: 5014316000013, 开户行: 黄河农村商业银行银川同心路支行, 转账必须备注部门名称和参保人数。

参保人员花名册(部门负责人签字盖章)和银行转账凭证纸质版,请于2024年1月5日前交至工会办公室,电子版发送至邮箱:nzkdgh@163.com,逾期不报送的不再受理。

联系人: 安戈 电话: 2135025

附件:

- 1. 银川市总工会《关于组织开展 2024 年在职职工医疗 互助保障活动的通知》
- 2. 关于印发《银川市在职职工医疗互助保障管理办法》的通知
 - 3. 参保职工名单模板

宁夏职业技术学院 宁夏开放大学工会 2023 年 12 月 25 日